

命令

△軍政府令▽

軍政府令

前海軍總長海軍中將程璧光率艦來粵護法功高不幸慘遭賊害隕我元勳除迭經懸賞緝兇並令於死難地方鑄像及從優議卹外茲據海軍部長林葆懌續陳往績懇請追加崇秩前來披覽之餘彌深悲悼程璧光應追授海軍上將以表尊崇先烈有加無已之至意此令

軍政府印

中華民國八年一月二十日

軍政府令

司法部長徐謙陳請任命陳洪道張靖陳燿馮演秀陳恭吳兆枚譚辛震陳芝昌署大理院推事潘元諒胡汝翼署大理院檢察官均照准此令

軍政府印

中華民國八年一月二十日

一月廿五日

修字第四十二號

(八)

軍政府令

特派李烈鈞爲軍事委員會委員長此令

軍政  
府印

中華民國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軍政府令

特派方聲濤鄧鏗程子楷爲軍事委員會委員此令

軍政  
府印

中華民國八年一月二十三日